

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 元（含税），每 10 股派送红股 4.9 股（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同时拟维持送股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送股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期末可供全体股东分配的未分配利润为1,095,224,845.51元人民币。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3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以实施2023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30元（含税），每10股派送红股4.9股（含税）。预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48,178,759元（含税），派送红股40,535,864股。现金分红总额占公司2023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50.40%，剩余未分配利润

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总股本增加至123,262,117股（股份数已四舍五入取整，公司总股本数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最终登记结果为准，如有尾差，系取整数所致）。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同时拟维持送股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送股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程序

2024年3月26日，本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全体董事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2024年3月26日，本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正常经营及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有利于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同意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现金分红对上市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目前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情况，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长远发展。

（二）其他风险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8日